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8年11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12月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关于签订投资协议并拟参与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安世集团项目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

闻泰科技和安世半导体在已有业务的基础上，积极布局5G产业，具备良好的增长潜力和较强的协同效应，该项目本身具有良好的投资价值。公司参与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安世集团的投资项目，成为闻泰科技股东，将加大公司与闻泰科技在通讯终端、物联网、智能硬件等业务上的合作，与其形成优势互补，有效提升公司整体业务能力，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本投资项目符合相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良影响，同意本次对外投资事项。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该议案详细内容已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 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公告编号：2018-033）。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日